

# 國立體育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

## 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12 月 8 日(四) 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教學研究大樓 503 室

三、主席：施主任碧霞

記錄：賴思尹

四、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表)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業務報告：(略)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有關通識分類課程各領域修習學分數調整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擬調整分類課程領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；由每領域應修習 4 學分，調整為 2-6 學分，增加學生選修的多元性與彈性，課程架構表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分類領域課程應修習學分數調整為 2-6 學分，相關課程調整與配套措施規劃後於下次會議提出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有關分類課程所屬學科領域檢視與調整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為使通識課程博雅豐富，各課程所屬分類是否恰當與多元，請委員協助檢視與建議，課程分類表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課程規劃以國際化與跨領域學習為調整方向，加強建構多元文化與社會變遷、國際政治、環境永續相關之通識課程內容，以開闊學生國際視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有關是否訂定各系所通識核心課程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是否依各系專業能力需求與特質，訂立該系通識核心必修？

決議：

一. 因開設之課程數已不多，不適合再分離出核心課程。

二. 應朝達到各課程內涵一致性為目標，提升課程品質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13:45